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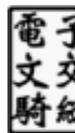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128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12875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辦理112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一案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2年9月20日桃教特字第1120095145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摘要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書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1、凡112學年度於本市資優班(含資優資源班及資優巡迴輔導班)任教教師皆可報名。

2、本市國小辦理各類資優方案學校，對資優教育有興趣教師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
(二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1、線上研習：112年12月23日(星期六)及113年5月18日(星期六)各2場次，計4場次採線上研習，研習網址將公告於報名系統中。

2、實體研習：113年1月6日(星期六)2場次、113年3月23





日(星期六)1場次、113年4月27日(星期六)2場次，計5場次假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桃園市桃園區東國街14號)辦理，時間詳如實施計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研習當日止，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報名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倘遇例假日得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休。

四、本案倘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，電話：(03)3394572分機801、802、803；電子信箱：tegc@tmps.tyc.edu.tw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(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)、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



裝

訂

線